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8494057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5日

商 标

Sako

申请人 深圳市天德普储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钟屋社区宝星智荟城8号楼1201

代理机构 浙江金点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1类：电灯；冰箱；个人用电风扇；喷水器；浴室装置；水净化装置；电暖器；沐浴用热水器；供暖装置；照明设备和装置；冷冻设备和机器；空气调节装置；气体引燃器；电加热装置；热泵；卫生器械和设备；消毒设备；沐浴用设备